

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内部董事薪酬方案

为了充分调动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提高经营管理水平，促进公司稳健、有效发展，按照风险、责任与利益相协调的原则，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经营实际情况，公司拟订了2019年公司内部董事的薪酬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本方案适用对象

公司内部董事。

二、本方案适用期限

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。

三、薪酬标准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/年

序号	姓名	职务	固定薪酬	年终绩效奖金
1	茅庆江	董事长	19.66	40.80~55.80

注：（1）公司另外一名内部董事雷洪文先生依照其总经理的职务领取薪酬，不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。

（2）公司独立董事蔡祥、李耀棠及外部董事黄洋，均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，其薪酬标准按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执行，即：独立董事蔡祥、李耀棠和外部董事黄洋的津贴均为6.5万元/年（含税）。

（3）公司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及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行使其职权时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另行支付。

四、考核要求

1、上述人员凡兼任了其他职务的，按就高不就低的原则，只能领取薪酬较高的一份薪酬，但考核指标包括其兼任职务的工作职责。

2、上述人员薪酬，固定薪酬按月平均发放，年终绩效奖金结合年度考核结果一次性发放，具体核发依照公司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执行。

五、其他

- 1、上述薪酬为含税薪酬，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- 2、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8日